陳景蘭洋樓百年風華-穿梭金湖美哉我鄉攝影比賽

前言：以金湖鎮人文、古樸風情、秀麗風景為主題，歡迎全國的朋友一起來參加陳景蘭洋樓百年系列活動，以攝影比賽的方式，紀錄金湖鎮最美麗的風貌。

指導單位:金門縣政府

主辦單位:金門縣金湖鎮公所

承辦單位:古舍DOTEL

三、參加對象：凡全國攝影愛好人士，均歡迎參加

四、投件組別：分為兩組，參賽者依主題投件

1.自然與景觀組（以金湖轄區為限）

2.人文與活動組（以金湖轄區為限）

五、作品規格：

1. 拍攝時間不限，每人限取兩件評分

2. 每件照片需付 150 字以內之文字敘述。

3. 限數位檔投稿，作品檔案需符合以下四項要求：

(1)1,200 萬像素以上

(2)檔案大小 5M 以上

(3)JPG 格式

(4)請將照片與文稿壓縮成一個壓縮檔並在檔名備註 姓名與報名組別

六、參加辦法：

1. 不限年齡，凡愛好攝影者均可參加。

2. 徵件時間為即日起至11月21日（週日）截止收件

3. 每位參賽者可兩組皆報名，上傳作品以2件為限，連作( 組照 )不收，每人  
 每組限得一獎項，以最高獎為主，參與本活動之組織與評選工作之個人不得  
 報名參加。

4. 請備齊相關資料，將作品上傳至本活動google表單，相關活動辦法請洽表單

臉書「金湖報馬仔」粉絲團公告。並請確實填寫表單內所有欄位，若因表單內

容填寫不實而造成作品判定困難，請參賽者自行負責。

七、評分標準：

1. 畫面構圖 35 －畫面張力。

2. 主題呈現 30 －作品是否與主題有關聯性。

3. 色彩呈現 35－影像呈現。

八、評選辦法與受獎：由主辦單位邀請國內專業人士組成評選委員會共同選之。得獎名單於110年11月25日前公布於FB金湖報馬仔粉絲團，得獎者於110年11月27日於陳景蘭洋樓舞台公開頒獎。

九、獎勵辦法：

各組分取第一名乙名，獎金 10,000元、獎狀乙幀。  
各組分取第二名乙名，獎金 6,000元、獎狀乙幀。  
各組分取第三名乙名，獎金 4,000元、獎狀乙幀。  
各組分取佳作乙名，各得獎金1,000元。入選者並各頒獎狀乙幀

十、 注意事項：

1. 參加本活動之作品須為原創作品，不得有任何仿冒抄襲情事，並且未曾公開發表過，若有涉及他人著作權或侵害智慧財產權之情事，主辦單位得以取消資格並收回獎金。

參加者個人所涉及之著作或智慧財產權侵害行為與本主辦單位無關。若損及主辦單位之聲譽，參加者應負擔賠償責任。

2. 參加本活動之作品不得涉及暴力、色情、誹謗等違反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之內容，主辦單位保留參加作品之審查權利，若有違反之情事，將取消參加資格與獲獎資格，並請參加者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3. 得獎作品以參加人為著作人，得獎著作人須提供主辦單位得獎作品電子檔資料，以供後續相關運用，主辦單位有選擇作品使用之權利。本活動獎項確定時，得獎著作人應放棄行使其著作人格權，得獎作品、原稿及數位檔案之著作財產權，自公布得獎日起即歸屬於主辦單位所有，將依著作權法享有改作、重製、公開展示及不限時間、次數、各種方式用途使用之權利，且均不另行通知。

4. 報名參加者即認同本活動之各項規定。本活動如有未盡事項，主辦單位保留隨時修改之權利，並將於FB金湖報馬仔粉絲團公告

報名連結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dVSUdJVvoLQxRz5URIxQ6wv5RHylWYEZRJhClijVY2kWqMwA/viewform>